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优游保”境内旅游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畅游神州之户外保障计划—(1至1天)

保险单号：P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条款、免赔额、免赔率、比例赔付或者给付等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优游保”境内旅游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如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包含未成年人，则：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保险金额不计算在上述规定限额之中）。具体内容以中国保监会关于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额的有关规定为准。

投保人信息

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被保险人人数： 1人，详见被保险人和受益人明细

境内24小时救援电话：

全球24小时救援电话：

保障内容

保障项目	每人保险金额 (人民币：元)	适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条款
意外身故、残疾给付 Accidental Death and Dismemberment	300000.00	境内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紧急医疗运送和运返费用补偿 Emergency Medical Transports Expense Compensation	50000.00	境内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意外医疗费用补偿（给付比例 100% 每次事故免赔额 100元） Accidental Medical Reimbursement	30000.00	境内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遗体送返保险金、丧葬保险金（丧葬保险金限额 10000元） Repatriation of Remains	20000.00	境内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急性病医疗费用补偿（给付比例 100% 每次事故免赔额 100元） Acute Disease Medical Expenses Reimbursement	10000.00	境内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急性病身故给付 Death resulting from Acute Diseases	100000.00	附加旅行疾病身故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意外住院津贴（每次免赔日数 0天 每次最高给付津贴日数 30日 每份每日津贴给付标准 30元 总给付日数 30日）	900.00	附加旅行住院津贴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扩展高风险运动 Extended Coverage for High-risk Sports		附加扩展高风险运动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保险期间：

保险费合计：

争议处理方式： 诉讼

特别约定：

1、根据保监会《中国保监会关于父母为其未成年子女投保以死亡为给付保险金条件人身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5〕90号）父母为其未成年子女投保的人身保险，在被保险人成年之前，各保险合同约定的被保险人死亡给付的保险金额总和、被保险人死亡时各保险公司实际给付的保险金总和按以下限额执行：（一）对于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不得超过人民币20万元。（二）对于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不得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身故责任对应的死亡保险金额除外不受此限制。

2、本保单不承保：高山滑翔、极地探险，非固定路线洞穴探险、蹦极、自由式潜水（下潜深度超过18米，无水下呼吸设备）、赛车、跳伞、滑翔翼等高风险探险类活动。本产品扩展承保高海拔（5000M-8000M）的登山徒步、攀岩意外责任。

本保单承保：海拔5000米以下的休闲旅游、露营、固定路线洞穴体验；定向运动、拓展活动、场地趣味活动；自行车运动、山地自行车越野、场地/越野轮滑、自驾车旅行；游泳、潜水（下潜深度不超过18米）、溯溪、划船、帆船、帆板、皮划艇、漂流；人工场地攀岩及下降、攀冰、滑雪运动；骑马游玩、马术培训、马术比赛（竞速赛、绕桶赛）；滑雪。

3、兹经双方协商一致，使用《附加扩展高风险运动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约定如下：扩展高风险运动导致的身故残疾与医疗。

4、经双方同意本产品附加《附加调整意外健康险保险金额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①本保单承保年龄1至70周岁（含），60周岁（含）至69周岁（含）的被保险人所有保额减半。70周岁（含）承保保额为减少至25%，保费不变。

②急性病身故的除外责任包括遗传性疾病、法定传染病、既往症、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导致突发急性病，其他除外责任见条款。急性病身故理赔时需提供尸检报告，否则急性病身故保险人将在4.①约定的保额基础上按照保险金额的30%进行给付。

5、本保单《附加约定或调整意外健康险责任期间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①医疗类保险责任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自获得被保资格之日起，在旅行期间发生保险事故，并因该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180天（含180天）内在指定医疗机构进行治疗，保险人按保单约定给付医疗保险金。

②被保险人在保险期间内罹患急性病，急性病医疗费用补偿扩展承保自发病起48小时内在指定医疗机构进行急性疾病治疗的医疗费用。

出单机构：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江北支公司

（盖章）

销售机构/中介机构：五洲（北京）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签单时间：

尊敬的客户：

（1）您可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或附近营业网点查询验证保单信息或查阅条款内容。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渠道联系本公司。

（2）如出险，请及时拨打95518客服热线或通过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报案，并查询理赔信息。

（3）如您对本公司服务不满意，请拨打95518客服热线反映情况，也可采取申请核查、调解、仲裁、诉讼等救济途径，保障您的权益。

被保险人和受益人明细（受益人若未指定，依法律规定处理）：

序号	被保险人						受益人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拼音	证件类型	证件号	性别	出生日期 (年-月-日)	姓名	证件号
1	张三		身份证		男性		法定受益人	--

(盖章)

签单时间：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条款清单

附加扩展高风险运动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附加旅行疾病身故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附加旅行住院津贴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境内旅行意外伤害保险（互联网专属）条款
